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4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行于2022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在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其中，非执行董事苏小军先生、王世豪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宋科先生、李淑贤女士以视频接入方式出席会议。本行全部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王天宇先生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赵飞先生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聘任赵飞先生为本行行长，待其任职资格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银保监局”）核准后正式履职。资格核准期间，按照相关程序，在报告河南银保监局后，由赵飞先生代为履行行长职责。赵飞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提名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及本

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一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飞先生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提名赵飞先生为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送河南银保监局核准其任职资格，任职资格核准后正式履职，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提名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及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一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组成人员由王天宇先生、申学清先生、夏华先生，调整为王天宇先生、夏华先生、王世豪先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由申学清先生、王天宇先生、夏华先生，调整为王天宇先生、夏华先生、王世豪先生，主任委员将在委员会选出后报董事会同意。

由于选举赵飞先生担任执行董事的相关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其董事任职资格需经河南银保监局核准，待其任职资格核准后，拟由其担任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委员。赵飞先生正式履职后，王世豪先生将不再担任上述两个专门委员会的委员。

其他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维持不变。

三、备查文件

本行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赵飞先生简历

赵飞先生，1975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郑州大学经济专业毕业，经济师。

赵先生自1999年1月至2015年3月，先后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河南省南乐县支行员工、主管，行长助理、副行长，党支部书记、行长。2015年3月至2019年10月，先后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河南省分行风险管理处副处长、投资处副处长、扶贫业务处副处长。2019年10月至2020年12月先后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济源市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党支部书记、行长。2020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平顶山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截至本公告日期，赵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